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19）24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金融扶贫贷款贴 息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扶贫办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你单位呈报县政府“关于要求解决 2019 年金融扶贫贷款贴息（第一批）资金的请示”，以及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19 年扶贫办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”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9 年第一批金融扶贫贷款贴息资金 1500 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《卢办

[2016]58 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印发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卢政办[2018]49 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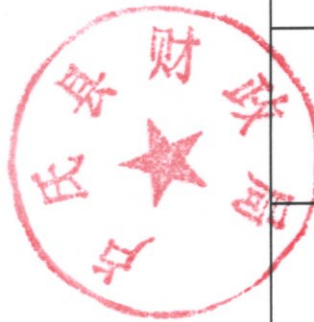
2019 年 2 月 20 日



卢氏县财政局

2019 年 2 月 20 日印发

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扶贫办	2019年金融扶贫贷款贴息	产业发展	金融办	为贫困户、带贫企业、带贫合作社贷款财政投入的金融扶贫贷款贴息	为全县享受小额贷款的所有贫困户进行贴息，为所有带贫企业进行贴息。	3500.00	2019.1.28	